

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5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婧女士主持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的交易双方均遵循了客观、公开、公正的原则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；董事会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0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义翘神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5月26日